

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的规定,现特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度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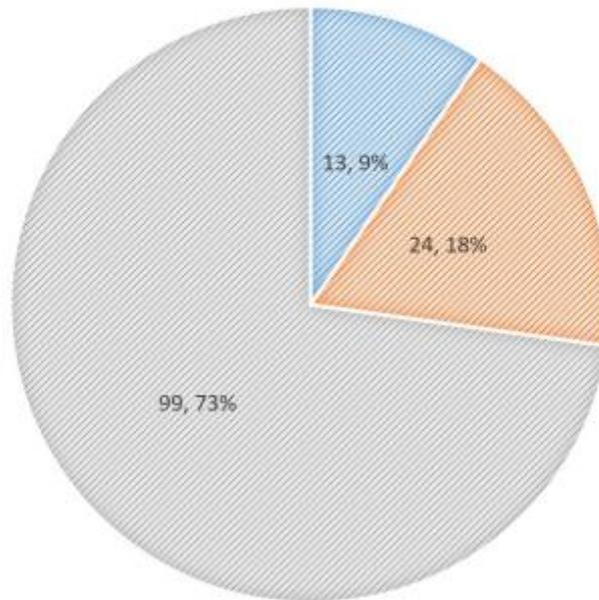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,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严格按照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要求,结合自身工作实际,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,紧紧围绕增强工作透明度,加强民主监督,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,不断规范政务公开内容,创新政务公开形式,突出政务公开重点,提高政务公开水平,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,促进了政府公信力的提升。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。今年以来,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依托区政府信息公开网,加强日常信息更新维护,常态化开展信息公开工作。围绕公众关注的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灾害救助、执法计划等信息,及时予以公布。通过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信息 136 条。

政府主动公开信息分类

■ 通知公告类 ■ 部门信息类 ■ 政府信息公开类

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及时动态调整，在最大范围内公开政府信息，特别是社会普遍关注的民生问题，努力把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打造成为群众服务的平台，不断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依托政府网站留言功能，提升在线互动平台的实用性，围绕公众关注的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灾害救助、执法计划等信息，及时予以公布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等规定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；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安排，狠抓责任落实，将公开工作每一环节落实到具体部门、具体人员，做到分工科学、责任明确；狠抓内部、外部监督制约机制，形成用制度办事、靠制度管人，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扎实、有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	科 研 机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	其 他	

		业	构		务			
					机			
					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		4. 保护 第三方 合法权 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 三类内 部事务 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 四类过 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 行政执 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 行政查 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 关不掌 握相关 政府信 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 现成信	0	0	0	0	0	0	0

		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	0	0	0	0	0	0	0

		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	0	0	0	0	0	0	0

		请	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政务公开信息报送不及时，不主动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高，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加强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将进一步提高认识，积极改进。一是不断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性工作来抓，及时、积极、主动公开信息；二是健全制度，不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，提升业务人员的专业能力，并建立人员梯队培养机制保持政务公开队伍稳

定性；三是不断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与考核，充分发挥考核评价“指挥棒”作用，确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如对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632-8696861，电子邮箱：sdzzgxq@126.com）。